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7日以专人、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。
- 2.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19年4月8日上午在公司研究院302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3.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（其中，董事刘伯哲、王奎旗、聂伟才、倪浩嫣、杜雅正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
- 4.会议由董事长程少博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- 5.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《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等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审议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将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